

【實習用認定證明辦理程序及填寫說明】

1. 若為實習證明教育專業課程、任教專門課程學分認定用，請以電腦繕製，為免影響效力，故不得手寫修正，若有手寫修正請重新電腦繕打。(本表資料若有缺漏，恕不受理)
2. 專門課程學分認定表办理流程：
 - (1) 申請人請參照本校中等學校專門科目及學分對照表(如附件)填寫認定表。
 - (2) 認定表填妥後請將附件部分刪除，併同成績單正本(成績單上請標示出擬採認之科目及學分數)及相關附件(如相當證明書正本)送至師培中心審查。電子檔(刪除附件)請用 E-mail 寄至師培中心 (match@mail.nkuht.edu.tw) 審查留存，檔名為：**姓名(學號)-專門**。本中心收到後會回覆讀取信件，若於寄發第三天仍無收到回信，請致電詢問(07-8060505 轉 1951、1952)。
3. 依師資培育法規定，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包括：普通課程、專門課程、教育專業課程及教育實習課程，故已取得大學以上畢業資格且修畢教育專業課程及專門課程者，經本中心審查通過後係先核發「教育學程證明書」及「任教專門課程認定證明書」，但至實習結束且成績及格者，始由本中心核發「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」。
4. 取得畢業證書後，請補送學士畢業證書影本 1 份至本中心(若為取得碩士學位者，請學士+碩士一併送回)。
5. 因加科須持有第 1 張教師證後始可申辦，故實習用專門課程認定請以實習科別申請，且為管控證書，現階段如已修畢另一科者恕不受理。
6. 審查結果及完成證書之名單，將公告於本中心網站，請各申請人逕至本中心網站查詢。

國立高雄餐旅大學中等學校教師任教專門科目認定申請表

擬登記證號：

姓名	小叮噹	身份證字號	A123456789
就讀系所 班級	大學：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餐飲 管理系 研究所：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餐旅 教育研究系	學號	59811111
採認科別	餐旅群 餐飲管理 科	適用版本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94年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97年
生日	72年4月1日	填寫日期	100年5月25日

本人於國立高雄餐旅大學修畢專門課程，符合本校中等學校教師任教專門課程（修習起迄時間：民國93年9月至民國100年6月）（含就讀高餐前抵免課程）認定。

說明：

1. 請依本校中等學校教師專門科目對照表（詳附件），填寫下列表項，並檢附**成績單正本(副本)**至師培中心辦理採認。
2. 適用版本依入學教育學程之年度選擇，94-96年入學者可就94或97版擇一採用；97(含)年後則一律採用97年版。
3. 擬認定課程名稱係填寫對照表(附件)A欄科目名稱；若實際修習科目與對照表A、B欄中科目名稱完全相同，無須附相關證明；反之若不同(差一字亦不行)，則須檢附相關證明：
 - (1) 在本校修習之科目-須檢附**經相關系所審查之科目相當證明書正本**，並在備註欄中註記「相當證明」；
 - (2) 在他校修習之科目-須檢附**經本校相關系所審查之科目相當證明書正本及原成績單正本(副本)**，並在備註欄中註記「修於○○大學」及「相當證明、成績單」。

擬認定課程					修業情形（學分認定欄）					
序號	科目名稱	學分	必/選備	學年	學期	已修習科目名稱	學分	成績	備註	
1	餐旅管理	2	必備	95	1	旅館管理	2	80		
2	餐旅英文	2	必備	94	2	餐飲英語	2	85		
3	烘焙	2	必備	94	1	中式點心+廣式點心	2/2	70/85		
4	餐飲服務	2	必備	95	1	餐飲服務	3	70		
5	飲料管理	2	必備	95	2	飲料調製	2	86		
6	食物學	2	必備	96	2	食物學	2	90		
7	餐飲衛生與安全	2	必備	95	1	餐飲衛生與安全	2	85		
8	採購學	2	必備	96	1	採購實務	2	88		
9	中餐烹調與實習	2	必備	97	1	中餐烹飪	2	90		
10	西餐烹調	2	選備	97	2	西餐烹調	2	80		
11	營養學	2	選備	95	1	營養學	3	78		
12	異國料理及實習	2	選備	94	2	異國料理	2	87		
13	食品加工	2	選備	93	2	食品加工	2	91		
14	蔬果雕與盤飾	2	選備	97	1	蔬果雕	2	86		
15	餐飲連鎖經營	2	選備	98	1	餐飲連鎖經營	2	88		
16	成本控制與分析	2	選備	99	2	成本控制與分析	2	90		
17		2								
18		2								

